

证券代码：300927

证券简称：江天化学

公告编号：2025-011

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9日（星期五）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9日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9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表决：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6日（星期二）。

7. 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南通开发区中央路16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宋义虎、郁东、吴建新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董事会将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做专项报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时间：2025年5月7日（9:00～11:30，14:00～17:00）。

2.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址：南通开发区中央路16号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226009（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

3.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挂号信函、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4. 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委托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附件2）、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2）、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邮件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采取信函或者邮件方式登记的须在2025年5月7日17:00之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 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史彬

（2）联系电话：0513-83599190

（3）邮箱：shibin@ntjtc.cn

(4) 联系地址：南通开发区中央路16号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6. 注意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并验证入场，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7.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

附件：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附件 3. 《参会登记表》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927，投票简称为“江天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9 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如没有做出明确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自然人股东须签名、法人股东及有限合伙企业股东须法定代表人/执行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2.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 委托人股东账号：

4.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及数量:

5. 受托人签名:

6.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7. 委托日期: 2025 年 月 日

备注: 该授权委托书用于股东委托他人参会使用,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委托日起至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结束。如股东亲自参加或法人股东委派法定代表人参加、有限合伙企业股东委派执行事务合伙人参加、或委派方有全权授权决议或其他授权文件, 可不填写该授权委托书。

附件 3

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联系地址			
身份证号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账户卡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出席人员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 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全名及地址（与股东名册上所载一致）。
2. 填写完整的参会登记表及相应资料应于 2025 年 5 月 7 日 17:00 之前送到公司，
地址为：南通开发区中央路 16 号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
226009。
3. 不接受电话登记。
4. 上述参会登记表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